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Horizon Health Limited**

**諾輝健康**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6)

## 正面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諾輝健康(「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3年7月10日發佈的有關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正面盈利警告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於2023年7月12日發佈的有關於醫院渠道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常衛清銷售收入和常衛清收入確認量的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謹此進一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審閱，預期本公司將錄得經調整淨溢利逾人民幣45百萬元，而2022年同期則為經調整淨虧損人民幣106.2百萬元。此乃本公司首次錄得12個月經調整淨溢利(即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扭虧為盈主要是由於：(i)本公司產品的商業化進程；及(ii)有關(包括但不限於)營銷成本、管理成本及研發成本的預期成本控制。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強調，「經調整淨溢利／(虧損)」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定義。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通過排除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表現的若干非經營或非經常性開支(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匯兌淨利得)的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協助比較我們各期間的經營表現。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允許投資者考慮管理層於評估我們的表現時所採用的標準。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將其視為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的替代品。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詞彙，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參考本公司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編製，其中可能會作出修改，而鑒於收集該等資料過程中存在各種不確定因素，該等資料與本公司將按年度或半年度刊發的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可能存在差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該等資料不應被當作本集團當前或未來經營或財務表現的計量依據或指標，亦不應視作本集團對適當時候可能在本集團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提供相應數字的聲明。因此，上述統計數據僅供投資者參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其預期將於2023年8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避免倚賴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而務須謹慎行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徵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諾輝健康  
主席  
朱葉青先生

香港，2023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朱葉青先生；執行董事陳一友博士；非執行董事姚納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丹柯先生、吳虹教授及李國棟醫生。